

新聞稿

監警會委任新秘書長

(香港 — 2021年10月29日)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 (監警會) 今天宣布委任梅達明先生為監警會秘書長，由2021年11月1日開始，任期三年。

監警會主席王沛詩女士，SBS，JP表示：「梅達明先生自2012年加入監警會出任副秘書長 (行動)，並自2021年2月起署任秘書長一職，至今服務監警會接近10年。梅先生擁有豐富的審核投訴個案經驗及執法知識，在領導和管理團隊方面表現出色。監警會深信梅先生能夠繼續帶領秘書處，協助監警會監察投訴警察課處理和調查投訴個案，並推廣其工作，秉持獨立、公正、誠信的價值觀，履行監警會的法定職能，致力維持公平公正的投訴警察制度。」

###